

誠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會議議事錄

一、時間：民國 105 年 5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整

二、地點：本公司新豐廠會議室

出席董事：葉燦鍊、許誠焰、潘育麒、許昭儀、孫金釧、林珍珠、吳敏弘(委託董事葉燦鍊出席)

列席監察人：田素娟、何啟銅

列席稽核主管：呂玉惠

列席人員：李典易會計師、曾國華會計師

董事應到九席、實到七席、缺席二席(賴世宗、賴靜瑤)

主席：葉董事長 燦鍊

記錄：謝杰儒

三、主席報告：出席董事已達法定人數，宣布開會。

四、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稽核主管報告。

報告事項二：謹造具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報告案。

說明：本公司一百零五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依法提董事會報告(詳附件一)。

報告事項三：受理一百零五年度股東常會股東書面提案。

說明：依據公司法 172 條之 1 規定，受理股東提案權，受理期間為一百零五年四月十三日至四月二十二日，至截止日止並無收到任何股東書面提案。

五、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審理一百零五年度股東常會獨立董事提名權相關事宜。

說明：經審提名受理期間書面資料，由股東資格符合者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吳文斌先生及呂春榮先生兩名，兩人資格均符(詳附件二)，擬列入股東常會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另適格之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競業內容如下表，擬提 105 年股東常會取得股東同意，提請 核議。

姓名	擔任其他公司(營利事業)職稱	其他公司(營利事業)主要營業項目
吳文斌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積體電路測試業
呂春榮	矽格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積體電路測試業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案二：本公司新豐廠增建工程，提請 核議。

說明：(一)考量未來產能需求，擬增建新豐廠廠房，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呈報廠房主體結構及機電設備工程報價，提請 核議。

(二)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長處理後續簽約等相關事宜。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上午十一時十五分整。